



大会

Distr.: Limited
13 December 200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五十九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05 (b)

人权问题：人权问题，包括增进人权和
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

阿根廷、澳大利亚、比利时、保加利亚、哥斯达黎加、捷克共和国、希腊、日本、
列支敦士登、新西兰、波兰、葡萄牙、圣马力诺、斯洛伐克、泰国、大不列颠及
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和委内瑞拉（玻利瓦尔共和国）：决议草案

世界人权教育方案

增编

将下列国家列入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：安道尔、亚美尼亚、奥地利、孟加拉
国、白俄罗斯、玻利维亚、巴西、加拿大、佛得角、智利、克罗地亚、塞浦路斯、
刚果民主共和国、丹麦、厄瓜多尔、芬兰、法国、德国、危地马拉、匈牙利、冰
岛、印度、伊拉克、爱尔兰、以色列、意大利、牙买加、约旦、哈萨克斯坦、拉
脱维亚、立陶宛、卢森堡、马里、马耳他、墨西哥、摩纳哥、摩洛哥、荷兰、挪
威、巴拿马、巴拉圭、秘鲁、菲律宾、大韩民国、摩尔多瓦共和国、罗马尼亚、
俄罗斯联邦、塞尔维亚和黑山、斯洛文尼亚、西班牙、苏里南、瑞典、瑞士、前
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、突尼斯、土耳其、乌拉圭

